

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3月18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怡亚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怡亚通控股”）通知，获悉怡亚通控股于2015年3月17日质押给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8,000,000股股份已于2016年3月17日解除质押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深圳市怡亚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	是	1800 万股	2015 年 3 月 17 日	2016 年 3 月 17 日	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4.69%
合 计		1800 万股				4.69%

上述股份的质押情况，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19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的《股权质押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15-040）

二、股东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怡亚通控股共持有公司383,716,750股股份，占公司截止2016年3月17日股份总数的36.57%，其所持有公司股份已累计质押数为46,410,000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2.09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.42%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八日